

杭州美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杭州美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天健”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拟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1）。

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收到天健出具的《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》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变更的基本情况

天健作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和 2025 年末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原委派王建兰和凌佳丽作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和 2025 年末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签字注册会计师。由于凌佳丽内部工作岗位调动，现委派王俊接替凌佳丽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。变更后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为王建兰和王俊。

二、变更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信息

王俊 2020 年 9 月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自 2018 年 8 月开始在天健执业。王俊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有关独立性要求的情形，最近三

年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过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和纪律处分。

三、其他说明事项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，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 2025 年末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《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》

杭州美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31 日